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成立；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117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688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78人；

2025年度业务总收入：101,434万元；

2025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89,948 万元；

2025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45,625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 家；

主要行业：（1）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16,963 万元；

2025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2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职务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	-----------	--------------	-----------	----------------	------------------

						情况
周海斌	签字项目 合伙人	2003年	2001年	2008年	2023年	3家
赵奎	签字注册 会计师	2014年	2012年	2023年	2023年	2家
黄平	项目质量 控制复核 人	2006年	2009年	2011年	2024年	8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7.5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2.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5万元，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本期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一致认可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4、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